

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财政局文件

德财农〔2023〕47号

德宏州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耕地建设 与利用资金（第二批）的通知

各县市财政局：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第二批）的通知》（云财农〔2023〕80号），现将 2023 年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第二批）下达你们（详见附件 1）。收入科目列“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一、落实直达资金相关管理要求

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作为 2023 年中央直达资金（标识：01 中央直达资金），各州市应单独下达预算指标文件，并保持中央直达资金标识不变。同时，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

二、加强项目管理和资金监管

（一）关于高标准农田建设支出。各州市财政部门要积极配合农业农村部门，按照《农田建设项目建设管理办法》（农业农村部令 4 号）要求，做实做细项目前期工作，做好项目筛选、审核、批复、备案等，尽快将资金落实到具体项目，推进项目实施。

（二）关于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支出。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自 2023 年起拨付至地方国库，各州市要根据有关规定和用款需求，合理安排补贴资金支出。根据《云南省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工作方案》（云财农〔2022〕148 号）和《云南省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发放管理试行办法》（云财规〔2022〕22 号）等文件规定，各州市财政部门要与农业农村部门加强沟通，严格按照资金使用管理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及时兑付补贴资金，严禁挤占挪用补贴资金。

三、强化绩效管理

各州市应根据 2023 年度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绩效目标（详见附件 2），做好本辖区内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将绩效管理工作贯穿

于绩效目标编制、绩效跟踪、绩效评价及结果运用等环节，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围绕项目绩效目标，对项目的组织实施进展情况进行动态跟踪，及时发现并纠正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年度预算执行完毕和预算项目实施完成后，应严格按照确定的绩效目标开展部门绩效自评。省农业农村厅将适时组织开展部门绩效评价，省财政厅视情况开展财政绩效评价。

四、实行脱贫县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

安排给 4 个脱贫县的资金，要落实财政部等 11 个部委《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财农〔2021〕22 号）和省财政厅等 11 个部门《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云财农〔2021〕153 号）的相关规定，分配给整合试点脱贫县的资金一律采取“切块下达”，资金项目审批权限完全下放到县，不得以任何形式干扰整合试点工作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资金。此次下达的资金因脱贫县涉农资金整合需调整绩效目标的，不再考核该部分资金对应的原任务完成情况，并按规定纳入相应部门绩效管理。

附件：1.2023 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第二批）分配表
2.2023 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第二批）绩效目标表



2023年5月30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州农业农村局，本局预算科、国库科、绩效监督管理科。

德宏州财政局办公室

2023年5月30日印发

附件1

2023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第二批）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州、县（市）	合计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高标准农田建设补助
	德宏州	1384	106	1278
	德宏州本级	0	0	0
1	芒市	511	31	480
2	梁河县	-48	11	-59
3	盈江县	466	37	429
4	陇川县	233	19	214
5	瑞丽市	222	8	214

2023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第二批）绩效目标表

资金名称		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部、财政部																		
省级主管部门、财政部门		云南省财政厅、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州市县主管部门、财政部门		财政局、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1384																
		其中：中央补助		1384																
年度目标		按照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结合地方实际开展耕地建设与利用。																		
一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二级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三级指标		外业调查采样和内业测试化验点位数(个)	测土配方施肥面积(万亩次)	耕地轮作试点面积(万亩)	化肥减量增效“三新”配套示范面积(万亩)	开展耕地生产障碍修复利用面积(万亩)	新增高标准农田面积(万亩)	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面积(万亩)	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万亩)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耕地质量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时限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时限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田间道路通达度	项目区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	水资源利用率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率
序号	指标值(德宏州)	1334	280	0	5	0.82	0.2	4.33	0	≥95%	逐步提升	2023年6月30日	1-2年	明显提升	无	平原区达到100%，丘陵区≥90%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90%	≥90%
	德宏州本级		280								逐步提升				无				≥90%	≥90%
1	芒市	1334			3	0.82					逐步提升	2023年6月30日			无		逐步提升		≥90%	≥90%
2	梁河县				2						逐步提升	2023年6月30日			无				≥90%	≥90%
3	盈江县										逐步提升	2023年6月30日			无				≥90%	≥90%
4	陇川县										逐步提升	2023年6月30日			无				≥90%	≥90%
5	瑞丽市										逐步提升	2023年6月30日			无				≥90%	≥90%